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 2012年3月30日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12月31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3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
基金主代码	260112
交易代码	2601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0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73,146,633.7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把握中国能源及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带来的相关产业成长机会，实现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股票投资遵循“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寻找投资主题当中最具爆发力子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债券投资采取利率预期策略、流动性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高风险的投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岳阳	李芳菲
	联系电话	0755-82370388	010-68424199
	电子邮箱	investor@invescogreatwall.com	lifangfei@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06	95599
传真		0755-22381339	010-68424181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nvescogreatwall.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1年	2010年	2009年10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0.880.776.39	79.237.786.79	6.533.836.80
本期利润	-649.437.436.60	129.584.988.45	27.367.022.3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465	0.2356	0.033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3.12%	19.61%	3.0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50	0.1283	0.011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51,306,868.74	1,147,641,338.58	592,076,759.4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5	1.232	1.0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31%	1.48%	-6.46%	1.12%	0.15%	0.36%
过去六个月	-21.49%	1.40%	-17.94%	1.08%	-3.55%	0.32%
过去一年	-23.12%	1.44%	-19.39%	1.04%	-3.73%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8%	1.50%	-22.29%	1.18%	17.01%	0.3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于与能源及基建业务相关的上市公司所发行股票的比例高于基金股票投资的80%。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10月20日）起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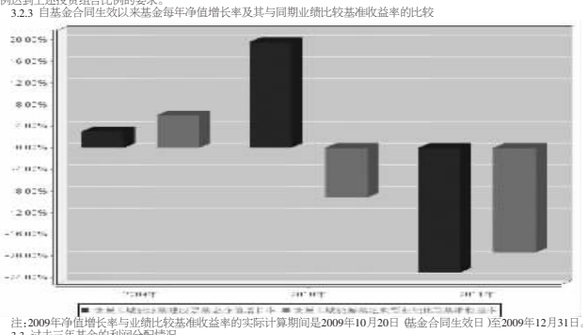

注：2009年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实际计算期间是2009年10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1年	0.150	8.649.519.26	7.332.917.03	15.982.436.29	一次分红
2010年	-	-	-	-	
2009年	-	-	-	-	
合计	0.150	8.649.519.26	7.332.917.03	15.982.436.29	

注：2009年期间是从2009年10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9年12月31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76号文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一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2003年6月9日获得开业批文，注册资本1.3亿元人民币，目前，各家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1%、1%。总部设在深圳，在北京、上海、广州设有分公司。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中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即通过整个投资部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争取良好投资业绩。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广	本基金基金经理、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年5月29日	-	7	广东商学院经济学学士、英国威尔士大学班戈商学院银行和金融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先后担任虹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杭州中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项目经理、世纪证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中银国际（中国）证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等职务；2005年1月加入本公司。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9年10月20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934.032.709.5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人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公司股票和债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80%+中证全债指数×20%。

4.2.2 会计投资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4.3.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0月9日起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发起人、注册登记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本期并无对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22.636.448.39	0.37%	117.284.576.02	2.08%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18.392.10	0.36%	18.392.10	2.2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95.295.04	2.02%	24.811.20	1.02%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1.675.541.40	9.073.653.5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271.733.04	1.794.675.97

注：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三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管理费于2011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2,330,344.15元，于2010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1,474,947.25元。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279,256.91	1,512,275.64

注：1）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三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2）基金托管费于2011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388,390.70元，于2010年末尚未支付的金额为245,824.53元。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135.229.465.07	1.328.022.99	81.345.660.20	460.717.1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在承销期均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9 期末（201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332	广州药业	2011年11月7日	因重大重组事项停牌	13.14	2012年3月28日	13.20	1,414.219	23,476,272.51	18,582,837.66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0.2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0.3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2年3月23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22,091,372.15	91.82
	其中：股票	1,622,091,372.15	91.8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5,638,976.97	7.68
6	其他各项资产	8,933,010.82	0.51
7	合计	1,766,663,359.94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20,248,000.00	1.16
C	制造业	672,481,394.49	38.40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43,015,022.45	2.46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80,798,901.31	4.61
C6	金属、非金属	136,521,996.80	7.80
C7	机械、设备、仪表	371,123,747.05	21.19
C8	医药、生物制品	41,021,726.88	2.34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475,000.00	0.54
E	建筑业	328,290,880.19	18.75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28,963,542.80	1.6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915,000.00	0.39
I	金融、保险业	371,107,945.95	21.19
J	房地产业	131,974,608.72	7.54
K	社会服务业	34,200,000.00	1.9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18,435,000.00	1.05
	合计	1,622,091,372.15	92.62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61	中南建设	15,037,716	126,617,568.72	7.23
2	600036	招商银行	9,999,964	118,699,572.68	6.78
3	600496	精工钢构	13,164,361	106,894,611.32	6.10
4	600000	浦发银行	11,072,233	94,003,258.17	5.37
5	601166	兴业银行	7,091,093	88,780,484.36	5.07
6	600585	海螺水泥	5,600,000	87,640,000.00	5.00
7	600067	冠城大通	14,167,209	86,278,302.81	4.93
8	600048	保利地产	7,716,660	77,166,600.00	4.41
9	600741	华域汽车	6,766,581	62,658,540.06	3.58
10	002081	金螳螂	1,758,535	62,058,700.15	3.5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61	中南建设	141,636,549.14	12.34
2	600036	招商银行	121,315,989.92	10.57
3	600000	浦发银行	110,644,216.10	9.64
4	600383	金地集团	110,286,585.17	9.61
5	000680	山推股份	109,614,043.65	9.55
6	601117	中国化学	96,825,547.15	8.44
7	600496	精工钢构	95,312,702.01	8.31
8	601166	兴业银行	94,633,832.01	8.25
9	002081	金螳螂	91,915,435.97	8.01
10	600318	巢东股份	81,646,470.93	7.11
11	600970	中材国际	80,616,334.00	7.02
12	002430	杭氧股份	78,449,171.87	6.84
13	002011	盾安环境	76,812,921.83	6.69
14	000629	攀钢钒钛	74,195,731.53	6.47
15	002273	水晶光电	70,758,238.45	6.17
16	600048	保利地产	69,038,198.24	6.02
17	600425	青松建化	68,762,564.00	5.99
18	000024	招商地产	66,662,858.82	5.81
19	002073	软控股份	66,499,933.29	5.79
20	600236	桂冠电力	65,240,838.69	5.68
21	002484	江海股份	65,143,853.42	5.68
22	600585	海螺水泥	63,115,935.95	5.50
23	600067	冠城大通	59,725,236.65	5.20
24	600176	中国玻纤	57,071,655.47	4.97
25	000001	深发展A	56,236,515.65	4.90
26	600050	中国联通	54,514,726.02	4.75
27	601628	中国人寿	54,044,806.77	4.71
28	000778	新兴铸管	53,036,798.93	4.62
29	000157	中联重科	52,655,368.25	4.59
30	000926	福星股份	46,897,641.94	4.09
31	002572	索菲亚	46,413,953.26	4.04
32	600150	中国船舶	45,725,122.49	3.98
33	002551	尚荣医疗	45,632,969.59	3.98
34	600517	置信电气	44,932,649.16	3.92
35	601601	中国太保	43,941,767.08	3.83
36	600805	悦达投资	42,021,043.63	3.66
37	300035	中科电气	41,389,819.79	3.61
38	601669	中国水电	38,500,000.00	3.35
39	600720	祁连山	37,010,636.10	3.22
40	601101	吴华能源	36,648,722.16	3.19
41	601668	中国建筑	35,747,564.02	3.11
42	601318	中国平安	35,555,913.73	3.10
43	002541	鸿路钢构	33,488,460.97	2.92
44	600881	亚泰集团	32,606,384.78	2.84
45	600016	民生银行	31,978,243.08	2.79
46	600518	康美药业	30,942,447.93	2.70
47	601088	中国神华	30,936,075.20	2.70
48	300083	劲胜股份	30,503,022.10	2.66
49	601299	中国北车	30,014,838.71	2.62
50	600240	华业地产	29,504,914.28	2.57
51	601186	中国铁建	29,475,456.03	2.57
52	300203	聚光科技	28,222,716.57	2.46
53	002106	莱宝高科	28,067,466.86	2.45
54	600801	华新水泥	27,824,130.86	2.42
55	000651	格力电器	25,779,518.27	2.25
56	000718	苏宁环球	24,581,316.49	2.14
57	600031	三一重工	24,479,296.83	2.13
58	600875	东方电气	23,424,487.95	2.04
59	300187	永清环保	23,052,908.68	2.01

注：买入金额为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80	山推股份	92,510,949.76	8.06
2	600383	金地集团	72,740,890.59	6.34
3	600970	中材国际	66,902,493.75	5.83
4	002011	盾安环境	65,727,902.36	5.73
5	000024	招商地产	65,130,867.94	5.68
6	600528	中铁二局	64,697,889.15	5.64
7	600318	巢东股份	58,599,030.33	5.11
8	600425	青松建化	58,250,340.26	5.08
9	000001	深发展A	54,144,527.16	4.72
10	000629	攀钢钒钛	53,269,640.15	4.64
11	601117	中国化学	48,610,381.42	4.24
12	601628	中国人寿	47,982,989.65	4.18
13	002469	三维工程	47,535,889.58	4.14
14	600150	中国船舶	47,138,755.08	4.11
15	600050	中国联通	46,980,707.43	4.09
16	002074	东源电器	46,708,573.72	4.07
17	600496	精工钢构	45,520,537.89	3.97
18	600176	中国玻纤	43,998,169.57	3.83
19	000401	冀东水泥	43,863,642.67	3.82
20	002494	华斯股份	42,313,187.00	3.69
21	600805	悦达投资	41,704,150.77	3.63
22	000012	南玻A	41,131,135.83	3.58
23	000877	天山股份	39,803,971.59	3.47
24	002551	尚荣医疗	38,315,371.18	3.34
25	600516	方大炭素	38,232,561.93	3.33
26	600240	华业地产	37,247,291.80	3.25
27	600585	海螺水泥	35,580,188.10	3.10
28	601101	吴华能源	35,329,780.57	3.08
29	600479	千金药业	34,968,708.17	3.05
30	600236	桂冠电力	34,169,060.59	2.98
31	601668	中国建筑	33,817,511.87	2.95
32	600518	康美药业	33,411,672.90	2.91
33	600881	亚泰集团	32,437,689.74	2.83
34	600111	包钢稀土	31,987,236.05	2.79
35	600720	祁连山	29,952,758.71	2.61
36	002541	鸿路钢构	29,511,583.68	2.57
37	601318	中国平安	29,246,527.32	2.55
38	000718	苏宁环球	28,767,258.33	2.51
39	600801	华新水泥	27,402,585.14	2.39
40	600066	宇通客车	27,351,160.37	2.38
41	600742	一汽富维	27,090,819.75	2.36
42	002106	莱宝高科	27,075,925.28	2.36
43	601299	中国北车	26,985,149.66	2.35
44	000926	福星股份	26,127,653.61	2.28
45	300035	中科电气	25,646,127.57	2.23
46	300083	劲胜股份	25,581,635.61	2.23
47	601186	中国铁建	25,446,979.27	2.22
48	002430	杭氧股份	24,293,703.48	2.12
49	600475	华光股份	24,198,079.78	2.11
50	601699	潞安环能	23,228,897.57	2.02

注：卖出金额为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627,989,447.7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437,499,539.25

注：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为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73,471.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064,667.1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5,339.25
5	应收申购款	269,532.7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933,010.82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54,827	34,164.67	646,450,915.74	34.51%	1,226,695,717.98	65.4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277,961.40	0.0148%

§10 开放式基